

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榕政人〔2024〕11号

福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林端雄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人民政府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（公司），市属各高等院校，自贸区福州片区管委会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免去林端雄同志的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陈国生同志的福州市海洋与渔业局总工程师（副处级）职务；

免去任义文同志兼任的福州市外国专家局局长职务；

免去朱汉民同志兼任的福州市机关效能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室主任职务；

免去林强同志的福州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局长职务，保留正处长级待遇；

免去郑嘉贤同志的福州古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。

福州市人民政府
2024年6月7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厅、市委各部门，福州警备区，各人民团体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各民主党派福州市委员会。

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年6月27日印发